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及上一年度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5 年	2014 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總保費收入	5	281,698	253,037
已賺淨保費	5	244,567	211,169
已發生淨賠款	6	(153,419)	(135,947)
保單獲取成本淨額	7	(54,255)	(41,803)
其他承保費用		(20,775)	(18,297)
行政及管理費用		(7,514)	(7,831)
承保利潤		8,604	7,291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8	14,268	12,141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收益	9	6,562	1,319
投資費用		(645)	(243)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利息		(3)	—
匯兌收益淨額		351	9
其他收入		404	425
其他支出		(173)	(177)
財務費用		(1,638)	(1,631)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473	307
除稅前利潤	10	28,203	19,441
所得稅	11	(6,356)	(4,32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1,847	15,11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2	1.473	1.061

本年度批准分派的股利分配方案具體披露請參見本業績公佈附註13。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u>21,847</u>	<u>15,115</u>
其他綜合收益		
在後續期間可能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 公允價值利得	12,480	11,824
— 重分類至利潤表的處置收益	(5,981)	(1,422)
— 減值損失	—	502
所得稅影響	(1,625)	(2,72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u>299</u>	<u>508</u>
	<u>5,173</u>	<u>8,686</u>
現金流量套期淨(損失)/收益	(5)	15
所得稅影響	1	(4)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u>(1)</u>	<u>1</u>
	<u>(5)</u>	<u>12</u>
在後續期間可能被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u>5,168</u>	<u>8,698</u>
在後續期間不可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房屋及預付土地租金轉入投資物業重估利得	217	338
所得稅影響	(54)	(84)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u>2</u>	<u>(9)</u>
在後續期間不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u>165</u>	<u>245</u>
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u>5,333</u>	<u>8,943</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u>27,180</u>	<u>24,058</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28	24,157
衍生金融資產		8	13
債權類證券		107,404	107,789
權益類證券和共同基金		68,714	40,951
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	14	19,317	17,400
分保資產		26,426	25,681
定期存款		98,663	88,236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30,052	21,752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16,180	13,500
聯營公司投資		8,584	4,750
投資物業		4,783	4,684
房屋、廠房及設備		14,110	13,786
預付土地租金		3,351	3,431
總資產		420,420	366,130
負債			
應付分保賬款	15	9,141	10,403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741	755
賣出回購證券款		23,688	14,241
應付所得稅		2,943	818
其他負債及預提費用		39,107	31,235
保險合同負債	16	217,288	198,137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		2,226	1,786
次級債		16,297	22,449
遞延稅項負債		38	531
總負債		311,469	280,355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828	14,828
儲備		94,118	70,94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108,946	85,770
非控制性權益		5	5
總權益		108,951	85,775
總權益及負債		420,420	366,130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是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2號院2號樓(郵編100022)。

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為「合併」)的主要經營活動是提供財產和意外傷害保險產品及服務。具體的業務分部信息在附註4中詳細介紹。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終的控股公司是在中國境內成立的中國人民保險集團。

2. 編制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解釋)的規定而編制。此外，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披露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以下簡稱「公司條例」)的相關規定而編制。

除了投資物業、部分金融工具和保險合同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慣例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除個別說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到百萬位(百萬元)。

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取得產品和服務所支付的對價的公允價值。

3. 新發佈及已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採用

以下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的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設定受益計劃：僱員供款金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2010年至2012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2011年至2013年週期年度改進

採用上述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和業績表現未產生重大影響。

4. 業務分部報告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業務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內部管理呈報至總裁辦公室用於決策資源分配和業績評價的方式一致。

按照管理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據經營產品和提供服務劃分業務分部，具體的八大業務分部呈報如下：

- (a) 機動車輛險分部提供與機動車輛相關的保險產品；
- (b) 企業財產險分部提供與企業財產相關的保險產品；
- (c) 貨物運輸險分部提供與貨物運輸相關的保險產品；
- (d) 責任險分部提供與保戶責任相關的保險產品；
- (e)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分部提供與意外傷害和醫療費用相關的保險產品；
- (f) 農險分部提供與農業相關的保險產品；
- (g) 其他險分部主要包括與家財、特殊風險、船舶、工程和信用等相關的保險產品；及
- (h) 未能分配部分分部包括投資活動的收入和費用、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營業外收入和支出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未能分配的收入和開支。

管理層通過分別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各業務經營分部的業績，來幫助業績評價。分部業績的評價主要是以各呈報分部的經營成果，即以保險業務收入和費用為主要衡量標準的承保利潤／（虧損）（分部(a)到(g)），以及以未能分配部分的收入和費用（分部(h)），主要包括投資相關的收入和費用，為主要衡量標準的除承保利潤／（虧損）以外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所得稅費用未能在各業務經營分部中進一步分攤，被歸入未能分配部分。

保險業務的資產和負債若可直接歸屬於各保險業務經營分部，均已被歸入相應分部呈報。投資資產和負債是以公司為單位整體管理的，與其他未能分配的房屋、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土地租金、其他資產、次級債、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和其他應付款一起被歸入未能分配部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客戶、業務、資產和負債均在中國境內，因此沒有呈報按地區劃分的分部信息。二零一五年和二零一四年均不存在業務分部之間的交易。

二零一五年和二零一四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從單一外部客戶的交易中取得直接承保保費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承保保費總額的10%或以上的情況。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分部信息呈報如下：

	保險業務分部							未能分配部分	合計
2015 年	機動車輛險	企業財產險	貨物運輸險	責任險	意外傷害 及健康險	農險	其他險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總保費收入	204,266	12,916	3,225	11,558	18,560	18,944	12,229	–	281,698
已賺淨保費	190,067	7,900	2,350	8,386	15,193	14,552	6,119	–	244,567
已發生淨賠款	(115,085)	(5,243)	(1,155)	(4,857)	(13,695)	(9,425)	(3,959)	–	(153,419)
保單獲取成本淨額	(47,654)	(2,025)	(596)	(2,173)	(1,153)	131	(785)	–	(54,255)
其他承保費用	(14,984)	(820)	(223)	(722)	(849)	(2,239)	(938)	–	(20,775)
行政及管理費用	(4,958)	(513)	(131)	(376)	(558)	(572)	(406)	–	(7,514)
承保利潤／(虧損)	7,386	(701)	245	258	(1,062)	2,447	31	–	8,604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	–	–	–	–	–	–	14,268	14,268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									
投資淨收益	–	–	–	–	–	–	–	6,562	6,562
投資費用	–	–	–	–	–	–	–	(645)	(645)
受保人儲金型存款利息	–	–	–	–	–	–	(3)	–	(3)
匯兌收益淨額	–	–	–	–	–	–	–	351	351
財務費用	–	–	–	–	–	–	–	(1,638)	(1,638)
其他收入及支出淨額	–	–	–	–	–	–	–	231	231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	–	–	–	–	–	–	473	473
除稅前利潤／(虧損)	7,386	(701)	245	258	(1,062)	2,447	28	19,602	28,203
所得稅	–	–	–	–	–	–	–	(6,356)	(6,35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									
利潤／(虧損)－分部									
經營成果	7,386	(701)	245	258	(1,062)	2,447	28	13,246	21,847

2014年	保險業務分部							未能分配部分	合計
	機動車輛險	企業財產險	貨物運輸險	責任險	意外傷害 及健康險	農險	其他險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總保費收入	185,054	12,929	3,556	10,041	14,161	17,143	10,153	–	253,037
已賺淨保費	164,606	7,921	2,523	7,302	11,324	12,426	5,067	–	211,169
已發生淨賠款	(106,587)	(4,663)	(1,261)	(4,062)	(9,063)	(7,385)	(2,926)	–	(135,947)
保單獲取成本淨額	(36,212)	(1,714)	(585)	(1,886)	(1,053)	112	(465)	–	(41,803)
其他承保費用	(12,580)	(1,061)	(312)	(626)	(727)	(2,250)	(741)	–	(18,297)
行政及管理費用	(5,437)	(311)	(130)	(261)	(430)	(827)	(435)	–	(7,831)
承保利潤	3,790	172	235	467	51	2,076	500	–	7,291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	–	–	–	–	–	–	12,141	12,141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 投資淨收益	–	–	–	–	–	–	–	1,319	1,319
投資費用	–	–	–	–	–	–	–	(243)	(243)
匯兌收益淨額	–	–	–	–	–	–	–	9	9
財務費用	–	–	–	–	–	–	–	(1,631)	(1,631)
其他收入及支出淨額	–	–	–	–	–	–	–	248	248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	–	–	–	–	–	–	307	307
除稅前利潤	3,790	172	235	467	51	2,076	500	12,150	19,441
所得稅	–	–	–	–	–	–	–	(4,326)	(4,32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應佔利潤—分部經營成果	3,790	172	235	467	51	2,076	500	7,824	15,11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資產、負債及其他分部信息分別呈報如下：

	保險業務分部							未能分配部分	合計
	機動車輛險	企業財產險	貨物運輸險	責任險	意外傷害 及健康險	農險	其他險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9,913	8,483	1,340	4,422	4,500	5,881	14,084	371,797	420,420
分部負債	171,110	15,214	2,993	13,756	11,960	11,282	20,002	65,152	311,469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和攤銷費用	1,478	91	23	84	134	136	87	–	2,033
保險業務應收款減值損失	38	81	20	27	29	77	48	–	320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減值損失	10	132	8	91	22	5	97	–	365
利息收入	–	–	–	–	–	–	–	12,425	12,425
資本性支出	–	–	–	–	–	–	–	2,063	2,063
	保險業務分部							未能分配部分	合計
	機動車輛險	企業財產險	貨物運輸險	責任險	意外傷害 及健康險	農險	其他險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12,258	8,719	1,341	3,931	3,929	4,798	11,202	319,952	366,130
分部負債	157,665	14,452	3,037	11,756	9,548	10,128	16,918	56,851	280,355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和攤銷費用	1,851	126	35	100	142	172	99	–	2,525
保險業務應收款減值損失	23	(14)	9	16	22	292	169	–	517
利息收入	–	–	–	–	–	–	–	10,823	10,823
資本性支出	–	–	–	–	–	–	–	1,860	1,860

5. 總保費收入和已賺淨保費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總保費收入		
直接承保保費	281,010	252,419
分保業務保費	688	618
	281,698	253,037
已賺淨保費		
總保費收入	281,698	253,037
減：分出保費	(29,569)	(31,279)
淨保費收入	252,129	221,758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毛額變動	(7,277)	(9,043)
減：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再保部分變動	(285)	(1,546)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淨額變動	(7,562)	(10,589)
已賺淨保費	244,567	211,169

6. 已發生淨賠款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賠款支出毛額	160,981	144,685
減：攤回分保賠款	(18,406)	(18,550)
賠款支出淨額	142,575	126,135
未決賠款準備金的毛額變動	11,874	10,608
減：未決賠款準備金的再保部分變動	(1,030)	(796)
未決賠款準備金的淨額變動	10,844	9,812
已發生淨賠款	153,419	135,947

7. 保單獲取成本淨額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支出	31,523	23,368
減：攤回分保費用	(9,012)	(9,950)
承保人員費用	15,032	12,837
營業税金及附加	13,682	12,468
保險保障基金	2,181	2,021
其他	849	1,059
	54,255	41,803

8.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租賃收入	209	210
利息收入		
活期及定期存款	5,793	4,768
債權類證券		
— 持有至到期	2,131	2,049
— 可供出售類	2,897	3,002
— 交易性	40	62
衍生金融資產	14	8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1,550	934
小計	12,425	10,823
權益類證券和共同基金的股息收入		
— 可供出售類	1,484	958
— 交易類	150	150
小計	1,634	1,108
合計	14,268	12,141

9.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收益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實現投資收益：		
債權類證券		
— 可供出售類	110	34
— 交易性	12	17
權益類證券和共同基金		
— 可供出售類	5,871	1,388
— 交易性	350	19
未實現投資收益：		
分類為交易性的債權類證券	10	15
分類為交易性的權益類證券和共同基金	64	28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45	64
分類為可供出售類的權益類證券和共同基金的減值損失	—	(502)
	6,562	1,319

10. 除稅前利潤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稅前利潤乃扣除／(轉回)下列各項後達成：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房屋、廠房及設備折舊	1,697	2,219
預付土地租金的攤銷	156	133
員工費用(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薪酬、福利及業績獎金	25,091	22,342
退休福利供款計劃	2,630	2,002
保險業務應收款減值損失	320	517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65	—
經營性租賃下的最低租金付款		
— 土地和建築物	768	701
處置房屋、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86)	(34)
審計師酬金	14	14

11. 所得稅

中國所得稅準備是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各期間適用相關中國所得稅法定稅率25%(二零一四年度：25%)計提的。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當期：		
— 本年度稅項支出	8,521	5,412
— 以前年度調整	6	—
遞延稅項	(2,171)	(1,086)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6,356</u>	<u>4,326</u>

將按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即中國的法定稅率適用於除稅前利潤的稅項支出調節如下：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u>28,203</u>	<u>19,441</u>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預計中國所得稅(二零一四年度：25%)	7,051	4,860
非納稅收益項目	(831)	(646)
不可抵扣的支出	130	112
以前年度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u>6</u>	<u>—</u>
本公司及子公司實際所得稅費用	<u>6,356</u>	<u>4,326</u>

1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體計算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收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21,847	15,115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14,828	14,249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473	1.061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二零一五年和二零一四年的會計年度內，不存在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所以無需披露攤薄每股收益。

13. 股息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內確認的已分配股息：		
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0.270 元	4,004	—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0.221 元	—	3,007

於二零一五年度和二零一四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未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遵循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批復，本公司宣告發放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0.270 元，共計人民幣 40.04 億元。

遵循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批復，本公司宣告發放二零一三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0.221 元，共計人民幣 30.07 億元。

14. 保險業務應收款，淨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保費及代理賬款	9,823	7,490
應收分保賬款	12,366	12,600
	22,189	20,090
減：減值準備		
— 應收保費及代理賬款	(2,684)	(2,450)
— 應收分保賬款	(188)	(240)
	<u>19,317</u>	<u>17,400</u>

以下是保險業務應收款扣除減值準備後按應收款約定付款日計算的賬齡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逾期	14,609	13,599
一個月以內	893	691
一至三個月	1,691	1,397
三至六個月	793	611
六至十二個月	1,079	779
一至兩年	163	196
兩年以上	89	127
	<u>19,317</u>	<u>17,400</u>

保險業務應收款的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如下：

	2015 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2,690	2,313
本年計提 (附註 10)	320	517
本年核銷	(138)	(1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72</u>	<u>2,690</u>

本公司及子公司保險業務應收款中含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一同系子公司餘額人民幣 1.00 億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35 億元)。

15. 應付分保賬款

應付分保賬款分析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2014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應付分保賬款結餘	9,141	10,403

應付分保賬款結餘是不計利息的，均於結算日後3個月內到期或須即期支付。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分保賬款中含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一同系子公司餘額人民幣1.10億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億元)。

16. 保險合同負債

	2015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2014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百萬元</i>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02,915	95,638
未決賠款準備金	114,373	102,499
	217,288	198,137

保險合同負債和相應的分保資產的變動列示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毛額	分保部分	淨額	毛額	分保部分	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於一月一日	95,638	(9,592)	86,046	86,595	(11,138)	75,457
本年增加	218,092	(20,501)	197,591	201,535	(21,540)	179,995
本年減少	(210,815)	20,786	(190,029)	(192,492)	23,086	(169,4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2,915</u>	<u>(9,307)</u>	<u>93,608</u>	<u>95,638</u>	<u>(9,592)</u>	<u>86,046</u>
未決賠款準備金						
於一月一日	102,499	(16,089)	86,410	91,891	(15,293)	76,598
本年增加	172,855	(19,436)	153,419	155,293	(19,346)	135,947
本年減少	(160,981)	18,406	(142,575)	(144,685)	18,550	(126,13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4,373</u>	<u>(17,119)</u>	<u>97,254</u>	<u>102,499</u>	<u>(16,089)</u>	<u>86,410</u>
保險合同負債	<u>217,288</u>	<u>(26,426)</u>	<u>190,862</u>	<u>198,137</u>	<u>(25,681)</u>	<u>172,456</u>

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概覽

二零一五年，中國經濟步入發展新常態，經濟增長更趨平穩，增長動力更為多元，上述變化對中國經濟社會產生深遠影響的同時，也給保險業服務經濟社會發展帶來新的深刻變化。二零一五年，本公司緊跟保險監管市場化改革動向，強化市場對標，積極調整市場策略應對商車費率改革，扎實推進成本領先戰略，市場主體地位有效鞏固，盈利能力不斷攀升。

- **加大改革創新力度，市場地位有效鞏固。**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總保費收入2,816.98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1.3%，市場份額為中國財產保險市場的33.4% (附註)，增量保費規模穩居市場第一。機動車輛險總保費收入2,042.66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0.4%；非車險總保費收入774.32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3.9%。

附註：根據保監會網站公佈的二零一五年中國保險行業數據計算。

- **承保投資雙輪驅動，盈利能力不斷攀升。**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成本率96.5%，同比持平；承保利潤86.04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8.0%；投資收益213.03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54.7%；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218.47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44.5%，淨利潤首度突破200億元人民幣；淨資產收益率22.4%，同比提高1.3個百分點，保持同業領先水平。
- **資本狀況穩步增強，財務實力評級提升。**二零一五年末，本公司及子公司總資產規模達到4,204.20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4.8%。總權益1,089.51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27.0%。投資資產規模穩步增長，達到3,440.25億元人民幣。償付能力充足率226%，繼續保持充足II類水平。由於本公司突出的行業地位和持續提升的綜合實力，二零一五年六月，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將本公司的保險財務實力評級從A1提升至Aa3，為中國內地最高評級。

- **服務能力充分彰顯，品牌影響持續增強。**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計承擔保險責任金額247.98萬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20.0%；處理各類賠案2,575萬件，累計支付賠款1,486億元人民幣；客戶滿意度不斷提高，榮獲「亞洲最佳財險公司」等多項榮譽，在亞洲保險競爭力排名中，連續六年位列財險公司第一。

（一）強化市場對標，調整市場策略應對監管市場化變革

公司堅持對標市場，實施積極的財務政策，積極應對商車費率改革，通過升級車商渠道合作模式、實施續保率和優質業務轉保率提升計劃、採取積極的銷售費用及激勵考核政策，加快車險有效益發展；建立大產品開發機制，拓展退貨運費險、航班延誤險等服務互聯網生態保險業務，深化銀保合作，商業非車險市場主導地位有效鞏固；加快推進農險綜合信息平台建設，持續擴大農險競爭新優勢；建立社會醫療保險服務中心，強化專管專營，大病保險業務繼續保持強勁增長；牽頭組建首台(套)重大技術裝備保險共保體，發起成立中國城鄉居民住宅地震巨災保險共同體和中國農業保險再保險共同體，推動區域巨災保險項目實施，行業引領地位更加突出。

（二）提質增效降本節支，扎實推進成本領先戰略

公司持續優化調整費用結構，落實全面預算管理，嚴控管理費用，加大銷售費用投入，資源差異化配置效果顯現，資源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持續加強承保質量管理，進一步加強車險定價集中管控平台建設，優質業務佔比持續提升；完善商業非車險驗險承保和動態授權機制，建立保單評價和風險容忍度授權體系，著力控制高風險客戶；強化大病保險承保風險管理，建立完善承保管控體系；合理做好再保安排，嚴格風險敞口管理。公司持續深化理賠精益管理，著力在車險物損、人傷給付、稽查追償、非車險賠付等板塊提升管控能力。

（三）推進償二代監管體系落地，構建風險管控長效機制

二零一五年，償二代進入過渡期，本公司深入貫徹償二代理念，積極調整市場策略，完善償付能力風險管理體系和資本管理架構，探索資本工具創新。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強化合規管理，規範經營行為，實現合規與發展兩促進，通過完善風險偏好體系框架，深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持續提升償付能力及風險管理能力。

（四）服務國家重點戰略，踐行國有企業社會責任

公司統籌規劃互聯網戰略佈局，創新線上線下服務平台，服務國家「一帶一路」重點戰略，支持經濟發展，獨家承保或主承保包括首都第二機場建設工程、亞太9號及老撾星1號通信衛星在內的一批標誌性保險項目。公司積極應對東北、華北旱災，「彩虹」、「燦鴻」颱風等自然災害，及時妥善處理「東方之星」客輪傾覆、天津濱海爆炸等重大事故，服務能力和國有企業責任擔當充分彰顯。

承保業績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保險業務若干財務指標及其佔已賺淨保費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已賺淨保費	244,567	100.0	211,169	100.0
已發生淨賠款	(153,419)	(62.7)	(135,947)	(64.4)
費用總額	(82,544)	(33.8)	(67,931)	(32.1)
承保利潤	<u>8,604</u>	<u>3.5</u>	<u>7,291</u>	<u>3.5</u>

總保費收入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險種列示的總保費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機動車輛險	204,266	185,054
企業財產險	12,916	12,929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18,560	14,161
責任險	11,558	10,041
貨運險	3,225	3,556
農險	18,944	17,143
其他險種	12,229	10,153
全險種	<u>281,698</u>	<u>253,037</u>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渠道類別統計的直接承保保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比 %
代理銷售渠道	162,617	57.9	145,095	57.5
其中：個人代理	85,579	30.5	77,395	30.7
兼業代理	52,749	18.8	52,012	20.6
專業代理	24,289	8.6	15,688	6.2
直接銷售渠道	103,755	36.9	93,421	37.0
保險經紀渠道	14,638	5.2	13,903	5.5
總計	281,010	100.0	252,419	100.0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總保費收入達2,816.98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2,530.37億元人民幣增加286.61億元人民幣(或11.3%)。整體業務穩步增長主要源於機動車輛險、農險、意外傷害及健康險、責任險、信用保證險業務的發展。其中，

機動車輛險的總保費收入為2,042.66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850.54億元人民幣增加192.12億元人民幣(或10.4%)。二零一五年，國內汽車銷量增速回落，本公司採取積極的銷售費用及激勵考核政策應對商車費率改革，實施續保率和優質業務轉保率提升計劃，續保和轉保業務增速明顯快於機動車輛險整體增速；本公司升級車商渠道合作模式，持續加大產品組合營銷力度，機動車輛險保足保全率明顯提升，有力推動機動車輛險業務平穩增長。

企業財產險的總保費收入為129.16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29.29億元人民幣減少0.13億元人民幣(或-0.1%)。二零一五年，本公司積極應對經濟結構調整、企業財產險費率下滑的不利局面，加快推進客戶服務模式和渠道合作模式的轉型升級，大力拓展中小企業財產險業務，總保費收入同比略有下降，但企業財產險市場份額基本保持穩定。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的總保費收入為185.60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41.61億元人民幣增加43.99億元人民幣(或31.1%)。二零一五年，本公司通過渠道、平台融合，組建專業團隊，團體、學幼意外險等傳統業務及醫療手術、旅行、農村意外險等新興業務高速增長；同時，本公司大病保險業務繼續保持快速增長，帶動健康險市場份額進一步提升。

責任險的總保費收入為115.58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00.41億元人民幣增加15.17億元人民幣(或15.1%)。二零一五年，本公司牽頭組建首台(套)重大技術裝備保險共保體，繼續發揮在承保技術、產品開發、行業研究、營銷推廣等方面的優勢，首台(套)重大技術裝備綜合保險、訴訟財產保全責任險等新興業務及僱主、醫療、延長保修責任險等傳統業務發展較快；同時，本公司加快業務轉型升級，大力開拓互聯網渠道，積極推動退貨運費險、代駕責任險、雲計算責任險等商業分散性業務快速發展。

受宏觀經濟形勢影響，貨運險市場保源萎縮、費率明顯下滑，貨運險的總保費收入為32.25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35.56億元人民幣下降3.31億元人民幣(或-9.3%)。

農險的總保費收入為189.4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71.43億元人民幣增加18.01億元人民幣(或10.5%)。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加強與政府部門的溝通協作，穩步發展地方特色及糧食作物產量、農產品價格、天氣指數保險等創新型業務，農險業務保持快速增長。

其他險種的總保費收入為122.29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01.53億元人民幣增加20.76億元人民幣(或20.4%)。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大力拓展短期出口信用險及個人信用貸款保證保險業務，信用保證險業務增速較快。

已賺淨保費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險種列示的已賺淨保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機動車輛險	190,067	164,606
企業財產險	7,900	7,921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15,193	11,324
責任險	8,386	7,302
貨運險	2,350	2,523
農險	14,552	12,426
其他險種	6,119	5,067
全險種	<u>244,567</u>	<u>211,169</u>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賺淨保費為2,445.67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2,111.69億元人民幣增加333.98億元人民幣（或15.8%）。

已發生淨賠款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險種列示的已發生淨賠款及其佔相應險種已賺淨保費的百分比（即「賠付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已發生淨賠款 人民幣百萬元	賠付率 %	已發生淨賠款 人民幣百萬元	賠付率 %
機動車輛險	(115,085)	(60.5)	(106,587)	(64.8)
企業財產險	(5,243)	(66.4)	(4,663)	(58.9)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13,695)	(90.1)	(9,063)	(80.0)
責任險	(4,857)	(57.9)	(4,062)	(55.6)
貨運險	(1,155)	(49.1)	(1,261)	(50.0)
農險	(9,425)	(64.8)	(7,385)	(59.4)
其他險種	(3,959)	(64.7)	(2,926)	(57.7)
全險種	<u>(153,419)</u>	<u>(62.7)</u>	<u>(135,947)</u>	<u>(64.4)</u>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發生淨賠款為1,534.19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359.47億元人民幣增加174.72億元人民幣(或12.9%)，賠付率由二零一四年的64.4%降低1.7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62.7%。其中，

機動車輛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1,150.85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065.87億元人民幣增加84.98億元人民幣(或8.0%)，賠付率由二零一四年的64.8%降低4.3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60.5%。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強化承保、理賠精細管控，著力提升優質業務獲取能力，優化業務結構，著力在車險物損、人傷成本、稽查追償等方面加強管控，進一步加大理賠反欺詐工作力度，零出險及一次出險業務佔比上升，機動車輛險出險率下降。

二零一五年，受天津濱海爆炸事故及各地暴雨、颱風等自然災害影響，企業財產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52.43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46.63億元人民幣增加5.80億元人民幣(或12.4%)，賠付率由二零一四年的58.9%提高7.5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66.4%。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136.95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90.63億元人民幣增加46.32億元人民幣(或51.1%)，賠付率由二零一四年的80.0%提高10.1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90.1%。二零一五年，意外傷害及健康險市場競爭持續加劇，費率水平呈下降態勢。此外，大病保險責任範圍廣、保障程度較高，推動意外傷害及健康險整體賠付率上升。

責任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48.57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40.62億元人民幣增加7.95億元人民幣(或19.6%)，賠付率由二零一四年的55.6%上升2.3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57.9%，其中，增速較快的僱主、醫療責任險業務賠付率處於較高水平。

貨運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11.55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2.61億元人民幣減少1.06億元人民幣(或-8.4%)，賠付率由二零一四年的50.0%降低0.9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49.1%。

農險的已發生淨賠款為94.25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73.85億元人民幣增加20.40億元人民幣(或27.6%)，賠付率由二零一四年的59.4%上升5.4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64.8%，部分原因在於遼寧、河北、內蒙古等北部地方二零一五年夏季發生嚴重旱災。

其他險種的已發生淨賠款為39.59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29.26億元人民幣增加10.33億元人民幣(或35.3%)，賠付率由二零一四年的57.7%上升7.0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64.7%，其中，受國內外信用環境變化影響，信用保證險賠付率有所提高。

費用總額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險種列示的費用總額及其佔相應險種已賺淨保費的百分比(即「費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費用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費用率 %	費用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費用率 %
機動車輛險	(67,596)	(35.6)	(54,229)	(32.9)
企業財產險	(3,358)	(42.5)	(3,086)	(39.0)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2,560)	(16.8)	(2,210)	(19.5)
責任險	(3,271)	(39.0)	(2,773)	(38.0)
貨運險	(950)	(40.4)	(1,027)	(40.7)
農險	(2,680)	(18.4)	(2,965)	(23.9)
其他險種	(2,129)	(34.8)	(1,641)	(32.4)
全險種	(82,544)	(33.8)	(67,931)	(32.1)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費用總額825.4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679.31億元人民幣增加146.13億元人民幣(或21.5%)，費用率由二零一四年的32.1%上升1.7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33.8%。二零一五年，本公司落實全面預算管理，實施成本領先戰略，深化節約型機關建設，嚴控管理費用開支，差旅費、會議費、外事費、車輛使用費同比大幅下降，成本管控能力明顯提升，行政及管理費用75.14億元人民幣，同比減少3.17億元人民幣，降幅4.0%，管理費用率3.1%，同比下降0.6個百分點；同時，本公司有效應對商車費率改革，積極調整市場策略，實施積極的財務政策、銷售費用政策和激勵考核方案，著力提升優質業務獲取能力，承保費用率30.7%，同比上升2.3個百分點。

承保利潤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險種列示的承保利潤／(虧損)及其佔相應險種已賺淨保費的百分比(即「承保利潤／(虧損)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承保利潤／ (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承保利潤／ (虧損)率 %	承保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承保利潤率 %
機動車輛險	7,386	3.9	3,790	2.3
企業財產險	(701)	(8.9)	172	2.1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1,062)	(6.9)	51	0.5
責任險	258	3.1	467	6.4
貨運險	245	10.5	235	9.3
農險	2,447	16.8	2,076	16.7
其他險種	31	0.5	500	9.9
全險種	8,604	3.5	7,291	3.5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承保利潤為86.0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72.91億元人民幣增加13.13億元人民幣(或18.0%)；承保利潤率3.5%，與二零一四年持平。

投資業績

投資資產構成

下表列明所示日期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資資產構成：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比 %	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比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28	6.6	24,157	8.2
定期存款	98,663	28.7	88,236	29.9
債權類證券	107,404	31.2	107,789	36.5
權益類證券和共同基金	68,714	20.0	40,951	13.9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30,052	8.7	21,752	7.4
投資物業	4,783	1.4	4,684	1.6
聯營公司投資	8,584	2.5	4,750	1.6
其他投資資產(附註)	2,997	0.9	2,809	0.9
投資資產合計	344,025	100.0	295,128	100.0

附註：其他投資資產主要為衍生金融資產和存出資本保證金。

二零一五年，公司承保業務穩步增長，為投資業務提供穩定的現金流支撐，期末投資資產同比增加488.97億元人民幣(或16.6%)。在擴大投資資產規模的同時，公司根據貨幣市場和資本市場運行情況和自身風險偏好，適時調整投資產品結構，提高投資組合質量，實現收益和風險的平衡。

二零一五年，公司加大對協議存款及高信用評級、高資質的債權投資計劃、資產管理產品、信託計劃配置力度，並積極把握權益類投資市場操作機會，投資收益大幅增長。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租賃收入	209	210
利息收入	12,425	10,823
權益類證券和共同基金的股息收入	1,634	1,108
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合計	14,268	12,141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息、股息和租金收入142.68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21.41億元人民幣增加21.27億元人民幣（或17.5%）。公司堅持謹慎穩健的投資策略，加大對收益穩定的協議存款、債權投資計劃、資產管理產品的投資力度，利息收入同比增加16.02億元人民幣（或14.8%）；另一方面，上市公司分紅水平及機制不斷提升完善，股息收入同比增加5.26億元人民幣（或47.5%）。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收益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已實現投資收益	6,343	1,458
未實現投資收益	74	299
分類為可供出售類的權益類證券和共同基金的減值損失	—	(50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45	64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投資淨收益合計	6,562	1,319

二零一五年，資本市場先揚後抑，公司把握權益類投資市場操作機會，已實現投資收益同比增加48.85億元人民幣(或335.0%)；另一方面，公司減少股票型及債券型基金投資規模，當年未實現投資收益為0.74億元人民幣。

整體業績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或日期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整體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28,203	19,441
所得稅	(6,356)	(4,32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1,847	15,115
總資產(附註)	420,420	366,130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數據。

除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各項，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除稅前利潤為282.03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194.41億元人民幣增加87.62億元人民幣(或45.1%)。

所得稅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費用63.56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43.26億元人民幣增加20.30億元人民幣。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綜合上述各項，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實現整體盈利增長，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由二零一四年的151.15億元人民幣增加67.32億元人民幣(或44.5%)至二零一五年的218.47億元人民幣，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為1.473元人民幣。

現金流量

下表列明所示時間段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7,232	31,46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6,507)	(25,14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054)	1,5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329)	7,885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272.32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314.67億元人民幣減少42.35億元人民幣。二零一五年，公司堅持對標市場，實施積極的銷售費用及激勵考核政策，著力提升優質業務獲取能力，公司承保費用、手續費支出等現金支出的金額及其佔保費現金流入的比例均有所上升。

二零一五年，公司承保業務穩步增長，為投資業務提供穩定的現金流支撐。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265.07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的251.40億元人民幣增加13.67億元人民幣。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融資活動中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淨流出20.54億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為淨流入15.58億元人民幣。二零一五年，本公司賣出回購交易現金流入淨額為94.47億元人民幣，贖回次級債現金流出淨額為60.00億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本公司供股及次級債融資現金流入淨額分別為72.20億元人民幣和30.00億元人民幣。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28.28億元人民幣。

流動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動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主要為已收取的保費。此外，流動資金來源還包括利息及股息收入、已到期投資、出售資產及融資活動所得的款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流動資金的需求主要包括支付賠款及履行與未滿期保單有關的其他義務、資本開支、經營費用、稅項、支付股息及投資需求。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零一一年六月和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分別發行80億元人民幣、50億元人民幣和30億元人民幣固定利率次級定期債務，債務期限均為10年，發售給中國境內的機構投資者，主要用於提高本公司的償付能力。

除前述次級定期債務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不以借款方式獲取營運資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可以通過經營所得現金流滿足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營運資金。

資本開支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在建經營性物業、購入經營性機動車輛以及開發信息系統方面的開支。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開支為21.41億元人民幣。

償付能力要求

本公司須受若干有關本公司財務運作的法規監管，包括有關要求本公司保持償付能力和撥備若干基金和儲備的法規。根據中國保險法規要求，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保持的最低償付能力額度為378.31億元人民幣，按保監會規定計算的本公司實際償付能力額度為853.56億元人民幣，償付能力充足率為226% (附註)。

附註：償付能力指標計算中，保險合同負債繼續適用保監會制定的責任準備金評估標準，非保險合同負債適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資產負債率 (附註) 為70.2%，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0.4%降低0.2個百分點。

附註：資產負債率為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下總負債 (不含次級定期債務) 與總資產的比率。

或有事項

鑒於保險業務的性質，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某些日常業務相關的法律訴訟及仲裁中作為原告或被告。這些法律訴訟主要牽涉本公司及子公司保單的索賠，且其部分損失有可能得到再保險公司的補償或其他回收殘值的補償。儘管現時無法確定這些或有事項、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的結果，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信任何由此引致的負債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嚴重的負面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在若干未決法律訴訟事項。經考慮專業意見後，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事項不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重大損失。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0.304元人民幣。該方案尚待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批覆。

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就部分保險業務收入和投資收益繳納營業稅。二零一六年三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宣布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起，金融服務業的收入將由繳納營業稅變更為繳納增值稅。增值稅允許以部分採購產生的進項稅抵扣銷項稅。對於增值稅發票的管理也有具體的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正在評估此項變更對財務報表和業務運營產生的影響。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債務人到期不能支付本金或者利息而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出現經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面臨信用風險的資產主要集中於應收保險業務資產、再保險資產、債權投資以及存放於商業銀行的銀行存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只對公司客戶或通過保險中介購買部分保險的個人客戶進行信用銷售。本公司的主要績效指標之一就是及時收回保費的能力。本公司的應收保費涉及大量多元化的客戶，因此保險業務應收款並無重大的信用集中風險。

除了國有再保險公司以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與Standard & Poor's信用評級為A-級(或其他國際評級機構，如A.M. Best、Fitch和Moody's的同等評級)及以上的再保險公司進行分保。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層定期對再保險公司的信用進行評估以更新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分保策略，並確定合理的再保資產減值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通過在投資前分析被投資公司的資信狀況，並嚴格遵守保監會關於企業債券投資評級的相關規定，絕大多數債券品種的信用評級均為AA級或以上，努力控制債權投資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通過將大部分的存款存放於國有銀行或者國有控股商業銀行，控制並降低來自銀行存款的信用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經營，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本位幣兼財務報表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業務(包括部分企業財產保險、國際貨運險及航空險業務)是以外幣計值(通常為美元)，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以外幣計值的部分銀行存款和債券類證券(通常為美元)等資產以及以外幣計價的部分保險業務負債(通常為美元)也面臨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賬項的外匯交易，須受外匯管制並經外匯管理局批准。中國政府的外匯政策可能會使匯率出現波動。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由於市場利率的變動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的變動的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利率風險政策要求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該政策還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資產和付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一年內即須重估浮動利率工具的利息，並通過利率互換等方式管理浮動利率風險。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則在有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時計價，且在到期前固定不變。

利率互換

本公司持有的按照不同利率計息的金融資產會產生不確定的現金流量，為了防範此種利率風險，本公司通過利率互換合同進行套期保值，從對手方收取固定利息並向其支付浮動利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的利率互換合同的名義總金額為10.50億元人民幣。

新產品開發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緊緊圍繞市場熱點和客戶需求，向保險監管機關進行報批、報備的保險條款和費率共計840個，其中：全國性條款和費率193個，地方性條款和費率647個；主險條款和費率636個，附加險條款和費率204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正在經營使用的保險條款共計7,174個，其中：全國性條款為4,597個，地方性條款為2,577個。

員工

於二零一五年底，本公司從業人員人數為167,709名。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員工支付的薪酬共計243.14億元人民幣，主要包括固定工資、業績獎金以及根據中國相關法規提取的各項保險及福利支出。本公司及子公司通過建立多種職業發展通道、加強員工培訓、實施業績考核等多項措施提升員工表現及工作效率。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員工保持良好關係。

展望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將全面加強組織領導，把握發展對標市場和盈利優於市場兩大關鍵，做好經營佈局，實施缺口管理，嚴控經營風險，持續提升發展能力、盈利能力和服務能力，以新理念開創公司改革發展新局面。為確保實現年度經營目標，本公司將切實抓好以下八個方面的重點工作：

- 堅持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以新的發展理念統領公司轉型升級；
- 深化市場對標，強化經營企劃，以高績效的經營平台支撐經營目標實現；
- 優化市場佈局，升級經營模式，以新模式重塑車險經營新優勢；

- 升級產品供給，拓展發展空間，以新空間培育非車險發展新動力；
- 聚焦經營短板，創新發展機制，以新機制開創公司發展新局面；
- 強化專業能力，優化經營結構，以新結構孕育公司盈利新格局；
- 把握時代特徵，再創公司優勢，以新優勢彙聚公司發展新勢能；
- 加強制度建設，履行主體責任，以強有力的組織領導保障公司健康發展。

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304元人民幣（扣除適用稅項前）。有關派發末期股息的建議需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方可生效。如獲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派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本公司本年度未派發中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獲派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擬收取末期股息的本公司H股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擬出席是次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H股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送達上述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代扣代繳末期股息所得稅

境外股東的末期股息所得稅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和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本公司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本公司H股股份，但不包括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下登記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為港股通投資者所持有的本公司H股股份)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照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代扣代繳境外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稅收通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本公司將按照以下安排為境外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照1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將按照《稅收通知》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及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通知》要求的書面委託及所有申報材料；經本公司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照相關稅收協定規定的實際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及
-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與中國沒有簽訂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照2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通過滬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的中國內地股東的末期股息所得稅

代扣代繳滬港通內地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對通過滬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的內地個人股東(該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派發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將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通過滬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的內地證券投資基金股東(該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派發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將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不代扣代繳滬港通內地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對通過滬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的內地企業股東(該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派發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將不會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應納稅款由內地企業股東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企業股東連續持有本公司H股滿十二個月取得的股息免徵企業所得稅。

建議本公司H股股東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股份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的規定，每名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前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健瑜先生及丁寧寧先生的董事任期原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屆滿，第三屆董事會其他董事的任期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屆滿。但是根據《公司法》的規定，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董事辭職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原董事應繼續擔任董事，直至改選出的董事就任。所以，陸健瑜先生、丁寧寧先生及第三屆董事會其他董事仍繼續擔任董事，直至改選出的董事就任。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選舉了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任期三年，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開始。因陸健瑜先生、丁寧寧先生及第三屆董事會其他董事於任期屆滿沒有輪流退任，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期間未能滿足《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上市發行人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應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本年度，在陸健瑜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務之後，董事會有十名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滿足《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但隨著周樹瑞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辭去非執行董事的職務，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本公司因此重新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選舉了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後，董事會有十三名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和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亦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其後，李祥林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辭去非執行董事的職務及廖理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務均沒有影響本公司對《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遵守。董事會現時有十一名成員，其中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超過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保監會」	指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或「公司」	指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守則部分
「償二代」	指	中國風險導向的償付能力體系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末期股息」	指	董事會建議派發之本年度末期股息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股個人股東」	指	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本公司H股個人股東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	指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稅收通知》」	指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
「本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吳焰

中國北京，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吳焰先生（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為郭生臣先生（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為王銀成先生、俞小平女士及李濤先生，王和先生和林智勇先生為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漢川先生、盧重興先生、那國毅先生及馬遇生先生。